

内蒙古自治区精神卫生中心(内蒙古自治区第三医院、内蒙古自治区脑科医院)鸿盛院区新风空调设备专业维保服务中标（成交）明细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受内蒙古自治区精神卫生中心(内蒙古自治区第三医院、内蒙古自治区脑科医院)委托，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鸿盛院区新风空调设备专业维保服务（项目编号：NMGZCS-G-F-250559）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2025年鸿盛、察布路院区新风、空调系统专业维保服务）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内蒙古恒之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中标（成交）总价：710,0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C23120700 空调维修和 保养服务	新风、 空调系 统维保 服务	满足 招标 文件 要求	满足 招标 文件 要求	服务期两年，合同按年度签订。首年合同期满后，经采购方对服务质量、履约情况等综合考核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的，双方可协商续签下一年度合同，限续签1次。若考核不合格或未达成续签合意，则服务终止。	满足 招标 文件 要求	710,000.00	1.00	项	71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09月25日